https://christiantimes.org.hk/Common/Reader/News/ShowNews.jsp?Nid=164506&Pid=2&Version=1743&Cid=1144&Charset=big5 hkscs

首頁 > 每週論壇 > 1743 期.2021 年 1 月 24 日 > 時代跨頁 > 移或不移 —

從以色列的族長遷徙說起

移或不移

--從以色列的族長遷徙說起

岑樹基 / 2021年1月22日



香港自前年反修例風波以來,政治陰霾持久不散,至去年七月《港區國安法》正式實施,管治氛圍急劇轉變,不少人心中都感到重壓和無奈,加上有國家調整移民政策,移民他去再次成為城中熱門話題。在你我親友圈子中,不難認識到早已有此打算的人。有家庭已經拆開——母親帶著孩子在外地「落腳」,購屋找學校開始新生活;父親則留港「執手尾」,待「最合適」的時機便辭去工作,離港與妻兒團聚。

基督徒因信仰帶來的價值和倫理,在這時刻更感矛盾。走,固然有不少理由——為了下一代的教育選擇、羨慕更寬廣的自由空間、無法忍受的沉

鬱與失望,也可能趁機想轉換一種生活方式,但又好像此後和香港的根割斷,無法在「大時代」參與其中。這種抽身離去的決定,再不能和本土香港人「同呼同吸」、「齊上齊落」,又似乎和基督信仰提到的「委身」、「犧牲」背道而馳,導致內心有不少掙扎。本來去與留,已經是一個不容易的選擇,再加上對信仰的理解,是否必須清楚「呼召」才離開,心靈困苦可想而知。

亞伯拉罕家族的移民故事

基督徒可以怎樣看移民?聖經記述最早的移居,要算是以色列人的先祖亞伯拉罕。創世記十一章記載亞伯蘭(Abram)跟隨他父親他拉(Terah),和妻子撒萊(Sarai)及姪兒羅得(Lot)夫婦離開迦勒底的吾珥(Ur of the Chaldeans)往迦南地(Canaan)生活。經文沒有提及他拉離開這富饒的城市的原因,兒子哈蘭(亢朮,Haran)的死,很可能觸發作父親的舉家離開這傷心之地。但當他們途經哈蘭(亢朮,Haran),就住在那裡,經文沒有提及為何。」會否因為那地名與他去世的兒子哈蘭極為相似,他便停下,直至終老,不再前行?」會否因哈蘭已經提供安定的生活條件,他們便再沒有冒險前行的需要?

他拉活至二°五歲,死在哈蘭。(創十一32)創世記十二章記載兒子亞伯蘭蒙上帝呼召,七十五歲時帶著妻子和姪兒羅得、僕人財物離開哈蘭往迦南地去,繼續父親他拉未完成的旅程。按上文,他拉七十歲時生亞伯蘭,亞伯蘭再啟程時,他拉還在(一百四十五歲),在哈蘭再活多六十年。3

亞伯蘭的兄弟拿鶴(Nahor)又如何?(他拉共有三個兒子:亞伯蘭、拿鶴和哈蘭,創十一26)他有沒有也隨父親離開吾珥呢?多年之後上帝再向亞伯蘭顯現,給他新的名字為亞伯拉罕(Abraham),應許賜給他從妻子撒萊(新名為撒拉〔Sarah〕)一個兒子。一百歲的亞伯拉罕,再度成為父親。4直至亞伯拉罕無保留的憑信心通過獻以撒的考驗,多國之父的應許要實現了,拿鶴再次出場。經文鋪排至此時,亞伯拉罕獲悉與他分開多年的兄弟拿鶴,有妻妾兒女多名(創世記廿二章)。5以撒成年後,亞伯拉罕差遣老僕回自己「本地本族」為兒子娶妻。老僕就帶同聘禮到美索不達米亞(Aram-naharaim,《新譯本》譯為「兩河之間的亞蘭」)拿鶴的城(創廿四10)。這在亞蘭地區的「拿鶴的城」(拿鶴居住之地),是否就是他拉出吾珥後居留之地哈蘭?(拿鶴和妻子也同樣離開了吾珥)這個線索在後來的經文出現了。以撒的妻子利百加,正是拿鶴的兒子彼土利的女兒。



Abraham sees the promised land

彼土利和兒子拉班、女兒利百加都被稱為巴旦·亞蘭地的亞蘭人 (Aramean of Paddan-aram,創廿五20),他們住在哈蘭。所以,當雅各 因欺騙了父親以撒本當給哥哥以掃的祝福,惹來殺身之禍,母親利百加 就催促雅各逃往自己的家鄉哈蘭暫避,去投靠舅父拉班。在這趟避難寄 居之旅,雅各在伯特利遇見神、在哈蘭被舅父欺騙、成家立室、聚積財 富,在毗努伊勒和神摔跤而最終扭轉生命。一別二十多年,雅各才能回 家與哥哥和父親相聚,稱耶和華為自己的上帝。(創卅三20)

多年後,雅各因迦南地饑荒嚴重,復因得知死而復得的兒子約瑟成為埃及法老的宰相,就帶著一切所有的人口家財南下。約瑟當然要接老父來埃及團聚,即使雅各要遷到埃及與失散多年的愛子同住,亦是理所當然,但聖經卻巧妙地記載他的矛盾。來到迦南地南部邊陲別是巴,雅各要獻祭給他父親以撒的上帝。(創四十六1)這裡的「獻祭」(京京))是複數,是否也代表雅各心緒不寧,要切切尋求神的指示?因為過了別是巴,就要離開迦南這應許之地了。雅各可能想起祖父亞伯拉罕也曾因饑荒而下到埃及寄居(創十二10),不但闖了大禍,之後家庭風波不斷;「又可能想起父親以撒在南地的庇耳拉海萊遇到饑荒後,卻按上帝的指示北上基拉耳定居而沒有南下埃及,繼而蒙受神的賜福而昌盛。(創廿六1-5)那漫長的一天並不好過。

夜間,上帝在異象中向雅各說話,向他作出保證,給他祖父亞伯拉罕的應許也可以在埃及成就。(創四十六 2-3)注意這裡「異象中」 (真內內內)的異象也是複數,代表雅各和上帝之間來來回回的獻祭、尋問、領受異象和回應,這和他多年前在毗努伊勒與上帝摔跤,直到黎明,要得上帝的祝福沒有兩樣。這種在人生交叉點懇切交託、尋求的態度,我們應當學習。當神向他提出保證後,「雅各就從別是巴起行」,原文直譯為「雅各就從別是巴站起來」。「站起來」(可以) 也可能意味雅各本有往見約瑟之後,再返回別是巴定居的想法。8

將未知的將來放在上帝手中

為甚麼要回顧一段漫長的五代家族史,尋索這幾位以色列族長流徙或移居的故事?

以色列人的民族史,來自他拉的一個決定:帶同家人搬離吾珥,一個當日相當繁榮與文明的大城市。,無論這個決定基於甚麼原因,因沒有上帝的參與,他拉無法得到更多永恆屬靈的福氣。亞伯蘭離開吾珥,只是隨從父親遷徙,但他離開哈蘭往迦南地時,卻是遵照耶和華的吩咐。(創十二1-4)想起未圓的家族旅程,帶著一個「遙遠未知」的呼召,亞伯蘭收拾一切就出發了。「因著信……他出去的時候還不知往哪裡去。他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,好像在異鄉,居住在帳棚裡……」(來十一8-9,《和合本修訂版》,下同)以撒選擇聽從神的指示,不往當時文明強國埃及而寄居基拉耳,繼續蒙神賜福。

雅各以往憑己意和精巧的計算,作出不少滿足自我的決定。經過歲月的磨煉,他終於願意尋求並順服上帝的帶領,將未知的將來放在上帝手中。哪怕原因多麼合理,環境多麼配合,他仍要交出作決定的權利,邀請上主參與。只要確認上帝的保證和祝福,無論前景如何不明朗,以至結果是否符合預期,他都沒有後悔,最後在埃及終老。



Meeting between Esau and Jacob, by Raffaellino Bottalla, c. 1636-41

至於少年輕狂的約瑟,因被嫉妒的兄長賣至遠方,本應歸家無期,命途 多舛。但他凡事敬畏倚靠神,亦把握每次臨到的機遇,終能化險為夷, 不單在埃及譜寫自己的生命故事,更看見自己如何配合上帝的計劃,保 全家族的性命,最終「成為大國」的應許竟在埃及成就。(出一7-9)雅 各家族繁衍,直到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,他們已經住在埃及共四百 三十年,健壯的成人達六十萬多。10(出十二40;民一46)

聖經之後還有不少「移居」故事。約瑟在夢中得主的指示,帶著馬利亞和耶穌逃往埃及,這是名副其實的逃難。(太二13)司提反殉道後,耶路撒冷教會遭到大迫害,除使徒留守外,其他門徒都分散各處傳福音,這次逃難,卻成就了初期教會分散廣傳福音的契機。(徒八1,4)

懷著上帝子民的心態

走?留?是甘心、不情願抑或被迫?移民是一個艱難的決定。倘若只考慮避險求福的個人和家庭福祉,尋求最大的保障,其實走到哪裡,都會面對當地生活文化、價值的衝擊,和沒有把握的將來。倘若只在移居社福權利上「攞盡著數」,又或只顧同氣連枝地聚居,不打算融入異邦社群,作出貢獻,難保也會遭本地人歧視。移居者總是為自己作最好的籌劃,怎樣走?走到哪?幾時走?我們都計算得一清二楚,目的都是希望得着最大的好處。如此,我們就成了「他拉」,只憑己意而行,和神的

計劃無份,失卻上帝在你身上成就更大的祝福。"如果我們只因著形勢, 逐水草而居,沒有尋問上主的心意,沒有決心留在一個地方扎根,只會 成為漂泊的寄居者。

但倘若轉為上帝子民的心態,無論去到哪裡,都總能帶著上主的平安,祝福那裡的人。一個屬神的人,或帶著使命、或逃難、或因政治壓迫、或追求更大的發展而移民,福音隨走隨傳,去到哪裡,我們都是耶穌基督的見證人,都是跟隨基督的門徒。準備離開的朋友,你有這個確信和打算嗎?

移民是否「合神心意」呢?神的心意是我們每一步都尊祂為主,聆聽並跟從祂的聲音(像亞伯蘭);不隨從外邦不相合的文化價值(像以撒要娶本地本族的女子為妻);認真和神建立親密的關係,甚至和神摔跤,直至清楚確定祂的祝福(像雅各);又將生命每個決定都謙卑放下屬世的籌算,讓聖靈來引導,令旁人都看見「有上帝的靈在我們裡面」(像約瑟)。如此,我們便對神有更大的信任,放下自我預備不足的不安,不致於陷入後悔的疑慮,而能帶著「或這樣、或那樣,主必預備」的坦然。或走或留,都會是滿足神的心意。

「你或向左或向右,必聽見後邊有聲音說:『這是正路,要行在其間。』」(賽三十21)

「其實明天如何,你們還不知道。你們的生命是甚麼呢?……你們倒應當說:『主若願意,我們就能活著,也可以做這事或那事。』」 (雅四 14-15)

(作者為香港教育大學基督教信仰與發展中心主任。分題為編者所擬。)

- 1. 哈蘭英文又作 Harran,在現今土耳其東南部,在古代曾是一個交通運輸要地;各種珍貴商品從巴比倫經此中繼站下迦南地區,往南進入埃及,或往西到地中海東岸的港口。他拉舉家停留在此自有原因。
- 2. 按常理哈蘭應是位於吾珥往迦南地的路上。有關吾珥的位置,有可能並非傳統認為位於現今伊拉克南部的 Tell el-Muqayyar(距離哈蘭超過 900 公里,考古上稱為南吾珥),而是位於今日土耳其境內的尚勒烏爾法(Şanlıurfa,考古上稱為北吾珥,穆斯林傳統認為那裡才是亞伯拉罕的家鄉吾珥),從這裡往迦南地,路途清晰,只需要一直往西南走,而南下約 40 公里後便抵達哈蘭。參https://hadavar.org.hk/by-faith-he-departed/。
- 3. 新約聖經使徒行傳記載,司提反敘述亞伯拉罕離開哈蘭的事時這麼說:亞伯拉罕「就離開迦勒底人的地方(吾珥),住在哈蘭。他父親(他拉)死了以

- 後,上帝使他從那裡搬到你們現在所住的地方」。(徒七4)若按創世記十一章 32 節的記載,司提反這個說法並不準確。但亦有古抄本為「他拉活到一百四十五歲」,路加寫使徒行傳時可能參考這一個說法。
- 4. 兒子以撒(Isaac)。婢女夏甲(Hagar)早已為亞伯拉罕生了兒子以實瑪利(Ishmael)。
- 5. 這則有關拿鶴一家的消息,可能是從哈蘭來的信差被派去通知亞伯拉罕他父親他拉的死訊。參"The Death of Abraham's Father"

(http://www.bibleinsight.com/crn1p3.html) •

- 6. 所以很有可能他拉離開吾珥欲移居往迦南地時,拿鶴和妻子密迦都一起同去。當亞伯蘭蒙召離開哈蘭時,拿鶴一家選擇留在哈蘭定居。
- 7. 相信婢女埃及人夏甲,是法老因希望把撒萊接來作妻子而給亞伯蘭的禮物, 參創十二 16。
- 8. 參黎為昇:《主題特寫:別是巴之壇》,

 $\frac{\text{http://elibrary.tjc.org/content/cm/zh/article/HS/2011/12/HSM2011_12_5_JoyID_7888}{\text{.htm}}, \text{ retrieved } 25\text{-}11\text{-}2020 \circ$

- 9. 無論是早已在聖經地圖上的「南吾珥」(現於伊拉克境內幼發拉底河南部的 烏爾),或尚未有足夠考古證據支持的「北吾珥」(現土耳其境內的尚勒烏爾 法 Sanliurfa),皆是有多人聚居的繁華古城。
- 10. 不少聖經學者覺得 60 萬成年男子的數字太驚人,共兩百萬人出埃及是不可思議的事。有學者推算出埃及的以色列人數約有 20,000 人。參

http://www.pcchong.net/Numbers/Numbers1_1.htm。至今,尚無完滿的答案,但鑑於聖經的直接內證,及考慮到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超然性質,兩百萬人出埃及仍是可信的。

11. 約書亞記記載他拉「事奉別神」(書廿四2)。按照拉比的傳統,他拉是個 邪惡的人,是製造並敬拜偶像的祭師。參

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Terah#When Abram leaves Haran •